

项目支出类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周田墟镇至新庄工业园路灯安装项目

县级项目部门：仁化县城市园林管理所

填报人姓名：袁丽红

联系电话：0751-6354749

填报日期：2020-07-20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

（一）项目资金安排情况：共支付 6042891.89 元。

（二）在 S323 线周田中学至工业园区路口、集聚地入口、新庄大道北延和已建成的滨江路安装路灯 385 盏，道路总长约 13.2 公里。已安装完毕，完成率 100%。

（三）项目立项 12 分，资金落实 7 分，资金管理 10 分，事项管理 8 分，经济性 5 分，效率性 25 分，效果性 23 分，公平性 5 分

二、绩效表现

（一）周田墟镇至新庄工业园路灯安装，安装了 383 盏项目验收合格，完成及时，极大地方便群众夜间出行，交通事故明显下降。

（二）存在问题。没问题。

三、改进意见（计划）

加强规划设计前期调研工作，充分论证，使项目设计更加合理，节约成本。

四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包括政策制定、项目实施等方面好的经验做法，碰到的实际困难等其他需说明的内容。1、由于路灯安装工作涉及到在国、省道公路进行安装，地型较复杂，安装面中各类管线及交通设施比较多，需要在设计时充分考虑路灯安装与各类设施的关系，尽量做到精确设计，规范施工；2、项目实施前应充分与交通部门沟通，使路灯安装符合道路交通规

范；3、路灯安装因地制宜，在保证道路照明的前提下，充分合理照顾附近居民出入的需要，尽量为群众出行提供照明便利。